

格列佛游记读后感(汇总8篇)

爱国标语能够唤起人们对国家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让大家从自身做起，为国家的繁荣作出贡献。创作爱国标语需要倾听民众的声音，了解人们的需求和关切，才能更好地表达他们的心声。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一些脍炙人口的爱国标语，希望能够激励大家把爱国情怀转化为实际行动。

格列佛游记读后感篇一

一打开《格列佛游记》的目录，详尽有趣的内容就深深的吸引了我。小人国、大人国……一看就知道一定十分的有趣。我便迫不及待的翻开了书。和许多国外著作一样，《格列佛游记》也带着浓郁的异国风情，每一卷都反映着作者生活的时期中_国各方面的状况。幸好书中有一段译前序，介绍了一些当时_国的社会背景，对理解书中内容是有所裨益的。而书中应用的反语修辞，更是处处可见。熟练又适当的讽刺，充分表达了作者对_国的议会的不满。因此，书中的四个部分，都紧密联系，支持着作者的主要思想。

16_年5月4日，格列佛被请去当船上的医生，可不幸的是，他们遇到了风暴，所有船员，包括格列佛都设法逃脱。

格列佛划着小艇，可是没过多久，来了一阵狂风，把艇翻了过去，格列佛只好游到小岛上，可当走到小岛的时候，他已经气无力了，便躺在岛上睡着了。

可当他醒来的时候，想动弹一下，可是，自己好像被什么东西弄住了一样，动弹不得。后来，格列佛才发现自己被绳子捆住了。

过了一会，奇迹发生了……几个不到六英寸书小矮人爬到了他的身上！

格列佛看到了，说：“喂！你们想干什么？”这一声，小矮人吓了一跳，纷纷都从格列佛身上跳了下来，有的都摔断了腿。

过了一会，格列佛感到一阵刺痛，原来，那些小矮人正用箭射自己呢！

格列佛在小人国过了一段时间，就出发到其他地方，格列佛来到了大人国，他发现那里草都比他高好多，突然，他发现了一个巨人走了过来，后面还有很多。

一天，一位皇帝买了他，格列佛有时候会跟皇帝谈些话。

可是有一天，农夫的小女儿带他出去，女儿跑到其他地方玩了，格列佛觉的无聊，就睡着了，可是一只大鸟把格列佛的房子钓走了，幸好，一个船长救了他。

格列佛会到家了，不过住了几天，又叫去当船上医生了。

格列佛一路上经过了飞岛国、慧马国，格列佛在那些地方发生了许多事情，我就不一一讲给你们听了，只有你们自己去看。

下面，我来给你们介绍一下人物吧！

小人国的人们他们不足6英尺，大人国他们有个子有一个教堂那么高，飞岛国的人们一只眼睛是凹下去的，还有一只是突出来的，在飞岛国个地方，叫巴尼巴比的地方，那里的人们衣服都是破破烂烂的，慧马国的人们都是马，而且他们都会讲话，就像我们人们一样。

格列佛游记读后感篇二

乔纳森斯威夫特出生平凡，他用他的一生诠释了这句话，不

知道看到这行文字后会做何感想，但从他笔下格列弗游记的经历中，可以看出他的坚持与选择。

从利立浦特到布罗卜丁奈格，又由勒皮他来到慧骃国，隔离服四次出海，他走过的路，见过的人，经历的事告诉我们，他要讲的不是故事，而是一个无畏的勇者，一路走来时深深的烙在他身后，忘不了抹不去擦不掉的人生，与心灵的双重旅程。

斯威夫特像是孤岛上的鲁宾逊的兄弟，鲁宾逊的心事，无法向孤岛上的动物情书，斯威夫特在对黑暗丑陋的世界，一次次抗议和呐喊后，美好的希望一次次的破灭，使他深深失望，只得摇头叹息，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

几百年来，批评家们对斯威夫特骂声不断，否则它的存在是个错误，他总是一个难以理喻的异类。究竟他才是众人皆醉，我独醒的智者，还是说多数愚者的信仰才是真理，谁说满怀信心，充满希望的'前进的人心中不曾有过无奈，他们的乐观只是不敢面对罪恶现实的伪装。

无人能回答，谁都无力为谁辩解。斯威夫特因一个个美好与希望破灭而痛苦的你，究竟有多绝望，多孤独。漂泊对于一只已经厌倦了飞翔的大雁来说，是怎样的一种疲惫？斯威夫特看似厌世疯狂的外表下，是对18世纪初的英国乃至全人类犯下的罪行的深深失望。

所有人都在嘲笑他们，看不穿的你，你却执着的在荆棘丛中行进，去寻找路尽头的真理，寻找真理守护者的那颗心也是孤独的探险家，读后感. 在梦的起点扬帆正远航者想要寻到自己心中的乌托邦，即使希望一闪而过，也会向它出发。就像唐吉柯德同风车的搏斗，毕加索眼中的牛与凡高的星空，究竟他们是异类还是最后正确的智者？一千个人眼中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他们的世界无人能懂。

当斯威夫特在他的影响国中与格列弗相遇，她的心情会是宁和平静的，两个人都不会为世人所理解，实践成了知己，同是天涯沦落人，相逢何必曾相识。

让他们相遇交谈休息吧，他们都是勇者，在惊涛骇浪的风暴中仍能从容涨肚，来到作为归处的港口，让我们在去往天空彼岸的风中缄默，不要阻止他们。

生命是一条艰险的峡谷，只有勇敢的人才能通过斯威夫特去了他的理想国度，正如他所说的，狂野的怒火，再也不会说伤他的心。

当他们遇见，会向彼此问好，就像光和光打招呼——最黑的地方见。

格列佛游记读后感篇三

我一向自诩读书甚多，常常冷不丁地从书中拣一句出来，把和我谈话的人说得瞠目结舌，然后夸夸其谈的告诉他出自谁谁的某某某名著。每当这个时候，我总会很得意，就以为自己已经博览群书，通天晓地了。还装出一副文绉绉的样子，像中了状元郎似的，好不骄傲了。昨天，我与好友m君正在闲谈，正起兴时，我眼珠子一转，脑筋一动，又冒出一句托尔斯泰的名言来，并用调侃的语气问他说看过这篇文章没有。他很恼怒，大声质问我：“你太自以为是了，我问你，《格列佛游记》，看过没？”这一下可把我问住了。说实话，我对这部世界名著早已久仰，但因为种种原因一直没能拜读。于是，找了个空闲的时间，去书店把这本书捧回了家。

古人读书有头悬梁，锥刺股之说，而我读书大概也有此种精神吧。只两天，这本二指厚有余的大书就被我看完了。本书主要讲述了主人公格列佛先生的奇遇。这本书第一站是小人国利立浦特。小人国的确小，格列佛一只手就能拖动他们的整只海军舰队。大致说来这是个十二分之一的微缩国度。作

者耐心的描述格列佛一餐吃了多少鸡鸭牛羊，喝了多少桶酒等等，反复的提醒读者牢记这个比例。例如，小人国的国民为了把他这个庞然大物运到京城，动用了五百名工匠，搭建了一个长七英尺、宽四英尺、有二十二个轮子的木架：但是主要的困难是怎样把作者抬到车上。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们竖起了八十根一英尺高的柱子。

工人们用带子_作者的脖子、手、脚和身体；然后用像作者他们包扎物品用的那么粗的绳索，一头缚在木柱顶端的滑轮上。九百条大汉一齐动手拉这些绳索，不到三个钟头，就把他抬上了架车……一万五千匹高大的御马，都有四英尺多高，拖着我向京城进发……在这般小的玩具世界，所有的雄心和邀宠、政争和战事都不显的渺小委琐。而后，格列佛又来到了大人国，他与大人国国王的一段对话，不仅构成对英国的批评，也展示了两种不同的思路，并使它们互为评议。《格列佛游记》的讽刺在揭示现状的同时，也构成对某些语言的模拟和挖苦。这也是我之所以喜欢这本书的缘故。这个较有人情味的格列佛，把小说带向另一个层面的讽刺：即对人性的怀疑。

两次尺度转换起了某种否定的作用。到了大人国，这点就变的十分明确了——因为格列佛自己也变成了“小人”：他用自己少得可怜的几片小金币向那里的巨人讨好；他弄刀舞剑，展示自己的勇武；他和王后宠爱的侏儒闹矛盾、斗心机。但他的讨好保护人的行动又实属迫不得已——因为他随时可能被任何外在的力量伤害。而说它所谓的讽刺意味，则又可以用书中的另一句话来诠释，“一个人如果要在与他的地位完全不可相比的人们面前保持自己的尊严，即使费尽九牛二虎之力，也是徒劳无益的。

转眼见又到了书的第三卷，飞行的岛国，这一卷在我看来是最为引人入胜的了，作者再一次去进行航海，但一样也是遭遇的厄运，他被漂流到了一个荒岛之上。却意外的发现了飞行的岛国——拉普他。这里的人十分奇怪，似乎对乐器有种

莫名的喜爱，他们除了把饭菜都做成各种各样的乐器形状以外，还时不时的就皇帝连同所有大臣拿上乐器演奏三个小时。并且把音乐视为评判一个人的标准，如果不懂音乐，或是不精通音乐，那他不管有何德何能，也是要比别人矮一头。格列佛先生在这里先是受到了很好的待遇。他去参观了位于飞岛国的陆地领土上的首都拉加多，并去游览了著名的“设计家学院”。在这里见到了许多的奇人，了解到了许多奇怪的事，甚至见到了一台能自己写出哲学，诗歌，政治，法律，数学和神学着作的书。作者在这里呆了一段时间后也离开了这个地方。随之来到了本书的第四卷，慧马国。

格列佛在慧马国里度过了一段美好的时光，他完全融入这个社会，以致于与暗喻人类的耶胡交往时形成强烈的反差，因为他们总是以怀疑的眼光看待他的诚实，使他感到失落，对人类产生了极度的厌恶。他讽刺地道出了当时英国的特点：“贪婪、党争、伪善、无信、残暴、愤怒、疯狂、怨恨、嫉妒、淫欲、阴险和野心。”他挖苦地描述了人兽颠倒的怪诞现象：马成了理性的载体，而人则化作脏臭、屎尿横飞、贪婪刁难的下等动物耶胡。他大谈人的天性，就是心甘情愿被金钱所奴役，不是奢侈浪费就是贪得无厌。看完《格列佛游记》之后，我们不能不审视自己，我们身上有没有这些顽疾劣根的影子。

总而言之，《格列佛游记》既是一部脍炙人口的优秀小说，也是一章具有着强烈讽刺意味的哲理文。他讽刺了社会上的种种丑恶，却又不明说出来，而是巧妙的将它们安插在书中的故事中，把人类贪婪，为了谋权牟利的心机在小人国的大臣们身上体现出来。把人类妄自尊大，自以为是，掠夺残忍的本性在与大人国的交往中体现出来。至于飞岛国与慧马国的启示，在上面我已经说到了。

格列佛游记读后感篇四

格列佛这3格字，一看就没什么大不了的，可当我看完这本

《格列佛游记》时，我再也不觉得这个人没什么了。

在这般小的玩具世界，所有的雄心和邀宠、政争和战事都不显的渺小委琐。而我们庞大的、具有五千年历史的文明古国中国，如果我们也能让全国人民的雄心衔接在一起的话，我想这会儿，我们国家已经是世界上的强国了。

而后，格列佛又来到了大人国，他与大人国国王的一段对话，不仅构成对英国的批评，也展示了两种不同的思路，并使它们互为评议。《格列佛游记》的讽刺在揭示现状的同时，也构成对某些语言的模拟和挖苦。这也是我之所以喜欢这本书的缘故。

这个较有人情味的格列佛，把小说带向另一个层面的讽刺：即对人性的怀疑。

两次尺度转换起了某种否定的作用。到了大人国，这点就变的十分明确了一一因为格列佛自己也变成了“小人”：他用自己少得可怜的几片小金币向那里的巨人讨好；他弄刀舞剑，展示自己的勇武；他和王后宠爱的侏儒闹矛盾、斗心机。但他的讨好保护人的行动又实属迫不得已一一因为他随时可能被任何外在的力量伤害。

如此，对社会现状的批评便进而转化为对普遍人性的怀疑。关于“钱”的一段深入肯綮的评论就实例证。

在第4卷，格列佛来到没有金钱、没有军队警察的马国，为了让他的慧驷马主明白人何以会义无反顾地去欺骗抢劫、杀人放火等。这是这本书的关键。

总之，这本书给我们带来了就是对一个国家的这种点评和讽刺，而让我喜欢。

格列佛游记读后感篇五

这个暑假，我读了英国作家乔纳森·斯威夫特的《格列佛游记》，小说以辛辣的讽刺与幽默、离奇的想象与夸张，描述了酷爱航海冒险的格列佛，四度周游世界，经历了大小惊险而有趣的奇遇。

游记中小人国、大人国里光怪离奇的故事深深地吸引了我，然而给我印象最深的是1720年格列佛泛舟北美，巧访了荒岛上的慧因国，结识了具有仁慈、诚实和友谊美德的慧因。在慧因国的语言中没有“撒谎”和“欺骗”这样的字眼，人们更不理解它的含义。他们不懂什么叫“怀疑”、什么是“不信任”，在他们的国度里一切都是真实的、透明的。

格列佛在慧因国里度过了一段美好的时光，他完全融入这个社会，以致于与暗喻人类的耶胡交往时形成强烈的反差，因为他们总是以怀疑的眼光看待他的诚实，使他感到失落，对人类产生了极度的厌恶。

我不知道十八世纪美国的辉格、托利两党缠绵悱恻、暧昧的关系，当然也就无从体会斯威夫特笔下的争论吃鸡蛋应先敲哪头、鞋跟之高低等“原则”问题的“高跟党”与“低跟党”的妙处。我错怪斯威夫特了，我要有一颗宽容的心。而后来的斯威夫特也渐渐变得可以理解了，给我的感觉是他很正义。

他讽刺地道出了当时英国的特点：“贪婪、党争、伪善、无信、残暴、愤怒、疯狂、怨恨、嫉妒、淫欲、阴险和野心。”他挖苦地描述了人兽颠倒的怪诞现象：马成了理性的载体，而人则化作脏臭、屎尿横飞、贪婪刁难的下等动物耶胡。他大谈人的天性，就是心甘情愿被金钱所奴役，不是奢侈浪费就是贪得无厌。看完《格列佛游记》之后，我们不能不审视自己，我们身上有没有这些顽疾劣根的影子。

有一句话，我认为评论得很经典：以夸张渲染时代的生气，藉荒唐痛斥时代的弊端；在厌恨和悲观背后，应是一种苦涩的忧世情怀。

没有想到在那些朴实得如同流水账的大白话游记中竟蕴含着这么深邃的内涵。

我期盼着有一天我们的社会也像慧因国，孩子们的眼中不再有疑虑，教育与现实是统一的。我愿为此付出努力，也希望大家与我一道，从自己做起，从现在开始做起，让这个社会多一点真诚、少一点虚伪。

格列佛游记读后感篇六

大人国、小人国、飞岛国、慧马国，这些奇异的国家是什么样的呢？里面的人又和我们有什么不一样呢？我受到好奇心的驱使，打开了《格列佛游记》。让我们走进小人国。当格列佛来到小人国时，小人国的居民们都不熟悉也不了解他，并对他十分不友好。后来格列佛一些友善的举动博得大家的信任。但有人嫉妒格列佛，因为格列佛帮助小人国皇帝消灭了敌人，得到了最高的奖赏，于是这个人想方设法陷害格列佛，格列佛发觉后，悄悄地离开了小人国。小人国的人大多有着善良与朴实，但个别的人还是充满阴谋诡计，皇帝又太偏太信他的亲信了。

我们再到大人国。格列佛是被一个大人国农夫发现的，农夫把格列佛卖给了国王。通过与国王的交谈，格列佛知道了这是一个美好的国家，因为这个国家没有战争，是个和平的国家。而且当格列佛说到武器时，国王感到很惊奇：这么一个小人，怎么会有这种不人道的观念？和平的世界是美好的，没有武器的世界是我们所期待的！

飞岛国是最奇特的。飞岛国是一个会飞的小岛，里面的臣民也都很善良。如果下面的城市有叛乱，他们就会让岛停留在

那座城市上，剥夺那座城市的阳光和雨露，有时也会投下一些大石块，如果还是不行，就会让整座岛压上去。最新奇的是飞岛国的设计家们的发明创造，比如无毛绵羊、语言组合机等，简直是无奇不有。飞岛国的国王和大臣们常常会胡思乱想，非要仆人用拍子把他们拍醒。

我最难忘的是慧马国。慧马国是马的王国，格列佛遇到了灰马，灰马对人类和战争感到很气愤，并且还说人类还不如一条普通的狗，因为只要头狗叫一声，其他的狗就会按头狗的意思行动，不会出半点差错。

《格列佛游记》读书心得二 《格列佛游记》成书于1720xx年，是英国作家斯威夫特作的长篇讽刺类小说，也是他的代表作。他通过丰富的想象，写出了一个个离奇的童话世界。全书分四个部分：小人国游记、大人国游记、飞岛国游记、慧马国游记。

书中的主人公——格列佛在一次航海事故中独自漂流到了小人国，在这里，小人国的居民把他当作一个顶天立地的巨人，以至于不留神就能踩死几个小人国居民，甚至他的小便就嫩扑灭王宫大火。一顿饭要数百小人做。他可以让小人在他的手掌上跳舞，轻而易举地打败小人国的敌人。

而飞岛国的统治对下方城市而言很霸道。要是谁反抗飞岛国，他们就移动飞岛到反抗他们的城市上空，不让他们享受阳光权和雨水权。不过，自从下方城市居民准备了尖顶金刚石建筑和燃烧液体后，飞岛国屈服了。

在慧马国，马有了人拥有的理性和与人交流的能力，也比人高明。那里的人就成了没思想，没感情的畜生！

其实，《格列佛游记》写的不仅仅是离奇的童话，也有讽刺的意思。它重在讽刺18世纪英国统治集团争权夺位，并抨击侵略战争和殖民扩张。

不过我们无法领略《格列佛游记》的深层含义，还是要学学它的写作技巧。

格列佛游记读后感篇七

晚秋了，太阳懒洋洋地挂在天上，像个老公公露着笑脸在打瞌睡。《格列佛游记》读后感，

点点的繁星好似颗颗明珠，镶嵌在天幕下，闪闪地发着光。青蛙碧绿的身体上布满了墨绿色的斑点，白白的大肚子像是充过了气，一鼓一鼓的。

月，透蓝的天空，悬着火球似的太阳，云彩好似被太阳烧化了，也消失得无影无踪。拉开了日光灯，我才看清三舅完全变了样：工作服上全是尘土，右边的袖子还剩半截，胳膊缠着纱布，裤子的左膝盖烧破了，露出了里面烧焦的毛裤，他的头发乱蓬蓬的，还烧掉了一小撮，脸上有几处沾着烟灰，平时的“帅劲儿”全不见了。一问才知道，三舅的车间里失了火。三舅救火时，左胳膊被烧伤了。

点点的繁星好似颗颗明珠，镶嵌在天幕下，闪闪地发着光。

文档为doc格式

格列佛游记读后感篇八

这个学期，我看完了《格列佛游记》这本书。

作者为我们带来了两个迥然不同的国家——小人国和大人国。对于在小人国里小人对格列佛这个巨人的恐惧，在他到了大人国以后就明白了。格列佛为小人国做了那么大的贡献，却因为一点无伤大雅的小事和别人的弹劾，竟然险些落得“刺瞎眼睛，活活饿死”的下场。在大人国被贪婪的农夫利用，最后在木箱里幸好被救。飞岛中各种奇怪的现象也给我留下

了深刻的印象。

格列佛因为航线偏离，他被冲到了利立浦特这个小人国。这是故事的第一站，格列佛在这里力大无穷，他一餐饭能吃掉几十头牛羊，几十桶红酒，一只手能拖动他们国家的整只舰队，一泡尿能浇灭整个皇宫的大火……可是，利立浦特国却是很贪婪的，他们想利用格列佛去打败自己的敌国不来夫斯库，格列佛是个正义善良的人，所以他绝不干这样的恶行，就想方设法逃离了利立浦特。

回到家里，和妻儿团聚后，他又踏上了旅途的征程，结果，一不小心就到了巨人国布罗卜丁奈格，在这里，他小得简直就是一只蚂蚁，随时都有可能被巨人踩扁。但他用他的智慧和彬彬有礼被农夫巨人接纳了，他的孩子成了格列佛的“小保姆”。可是，幸福的生活并不长久，农夫想把格列佛当“摇钱树”和“赚钱宝”使用，每天八小时表演，累垮了格列佛，也让真心爱护格列佛的“小保姆”担心不已。就在格列佛以为自己将被累死的时候，王后要来看他的表演，于是，格列佛使出浑身解数，让自己精神起来，以精湛的表演获得了王后的心，留在了宫里，他终于摆脱了困境，过上了安逸的生活。可是，格列佛待了几年，还是希望回家。

格列佛经历了被鱼鹰叼到空中，又被丢入海里，终于还是回到了自己的国家。可是，格列佛离奇的经历还没有结束。他又到了飞岛国，看到了很惨的长生不死的人，看到了头长得横七扭八、思维会混乱的人，格列佛实在受不了，就逃走了。

最后格列佛来到了慧骃国，所谓的“慧骃”是高智商、好品行的马，在这个国家里，没有欺骗和谎言，只有真实和友善，在这里，野胡是慧骃的奴隶，也是最令格列佛厌恶的，因为他们丑陋、贪婪，无法调教，可是偏偏长得像人样，这令格列佛感到羞耻，因为从这些野胡身上，他看到了人类的丑陋，所以，他不要回到人类社会，格列佛宁愿做慧骃的野胡。

听了我的介绍，你一定想去看《格列佛游记》了吧！我敢保证，你看完后还意犹未尽，因为它实在太好看、太引人入胜了。